

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選課通知

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0 日

聯絡單位及電話：

註冊與課務組:2717020

新民聯合辦公室(教務): 2732951、2986

民雄聯合辦公室(教務):2068609-8611

一、第一階段加退選及新生預選網路登記選課時間：

開學前一週自 **8/24 上午 9 時至 9/2 下午 8 時止**，並於 9/3 下午 5 時後公布篩選結果。本階段選課方式分為：(1)登記加選：『填列志願』登記篩選、(2)退選：確認送出後系統隨即刪除該筆課程。

二、第二階段網路加退選：

(1) 開學第一週自 **9/7 上午 9 時起至 9/12 下午 23 時 59 分止**。本階段為**即時選課**，未額滿或未限選的課程即選即上。

(2) 同時受理跨部、跨學制、上修及額滿加簽等特殊加簽單，欲以特殊加簽方式加簽課程者，請於 9/12 前完成加簽程序(至 E 化校園→網路選課作業列印加簽單，經任課教師、系所主管等相關單位簽章)，並於 9/14 〈星期一〉下午 5 時前將加簽單送所屬校區教務單位，以確定學生加簽課程結果(**各類加簽單列印至 9/12 星期六下午 23 時 59 分止**)。

(3) 開學第二週上班時間可逾期人工加簽課程，請依逾期相關規定及程序完成申請，並進行愛校服務，超過時間申請將不再受理。

三、通識選修(領域)課程額滿後，於加退選階段每門課程開放登記列印額滿加簽單至多 5 人，若加簽登記額滿請選修其他未額滿課程。若已登記額滿加簽，但於加退選結束前因故不加簽該門課程，請至選課系統取消登記，將名額留給需要的同學。

四、加退選結束後二週(9/25)請同學至選課系統校對選課資料(含修課班別、科目及學分數等)並勾選送出，不須再列印選課確認單。逾期未於線上勾選確認者，選課資料以電腦資料為主。

五、相關選課注意事項請依本校【學則】規定辦理，並詳閱【選課要點】各項規定及當學期選課須知，有關各學制學生每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及減修規定摘錄如下：

(1) 日間學制學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每學期修課不得少於 15 學分；四年級不得少於 9 學分。

(2) 進修學制學士班學生每學期修課不得少於 9 學分。

- (3) 學生若因特殊情況，經系主任核可後每學期至多可減修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三分之一。欲申請減修之同學，請於預選及開學後加退選期間上網列印申請單，經導師、系所主管簽章核可後繳至所屬校區教務單位。

六、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相關選課專區如下:

查詢選課相關事項	QR CODE
新生選課須知 請至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在校生/新生教務專欄/「選課及學分抵免」項下查詢	 
在校生選課須知 請至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與課務組網頁「選課及課程資訊」項下查詢。	新生選課須知 在校生選課須知
有意修習跨領域學程、微學程，請依各學程申請流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，可查詢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網頁	 跨領域學分學程

此致

各學系所(學位學程)、師資培育中心、語言中心、通識教育中心

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

敬啟